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3-008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盾安环境	股票代码	0020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裘珊虎	王晓瑞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239号盾安发展大厦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239号盾安发展大厦	
传真	(0571)87113775	(0571)87113775	
电话	(0571)87113776	(0571)87113776	
电子信箱	dazq@dunan.net	dazq@dunan.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制冷配件、制冷空调设备、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制冷配件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电子膨胀阀、四通阀、截止阀、电磁阀、小型压力容器、换热器、集成管路组件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用空调、商用空调等领域;制冷空调设备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冷水机组、空气源热泵、空调末端等商用空调设备,及核电、轨道交通、通讯、冷链等领域的特种制冷空调设备,主要应用于商业楼宇、工业生产、精密制造、集中供暖、医院医疗、制药、核电、轨道交通、数据中心、冷链等行业领域;同时,公司持续大力拓展新能源汽车热管理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电子膨胀阀、热力膨胀阀、电子水泵等,有了一定的技术积累,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得到了市场的充分认可。公司业务主要采取以单定产的方式经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均未发生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8,154,201,491.86	8,261,257,184.20	-1.30%	8,502,870,31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46,154,458.02	1,735,424,595.82	110.10%	1,366,040,346.29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0,143,661,191.18	9,836,984,025.62	3.12%	7,380,558,84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9,011,469.61	405,362,527.51	106.98%	-999,712,83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0,929,621.59	379,426,872.53	21.48%	67,532,00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328,511.95	517,737,143.60	145.36%	437,152,524.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44	106.82%	-1.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	0.44	106.82%	-1.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93%	26.14%	11.79%	-53.3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11,200,440.37	2,865,410,779.49	2,379,645,854.72	2,887,404,11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08,975.49	509,136,597.76	109,060,336.64	137,405,55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097,189.82	192,499,719.18	108,302,091.13	87,030,62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05,719.47	162,650,295.83	420,732,016.43	720,751,919.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0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3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8%	270,360,000.00			
鞍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71%	89,069,41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8%	21,857,63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1%	20,266,8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9%	13,684,752.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汇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10,314,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9,081,448.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5%	8,698,500.00			
汇添富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汇添富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86%	7,872,50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7,809,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目前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末对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控股")的关联担保系公司与盾安控股之间历史上基于合理商业目的发生的互保行为,公司与盾安控股首次签署关联互保协议,以及后续续保、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不属于违规担保。

2022 年 3 月 31 日,对于公司历史上为盾安控股提供的关联担保事宜,公司新控股股东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电器")与原控股股东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精工")及其一致行动人盾安控股进一步就双方商业利益作出安排,格力电器与盾安控股、盾安精工及浙商银行杭州分行签署《关于解决关联担保事宜的专项协议》,就关联担保事宜达成如下安排:(1)盾安控股和格力电器分别承担截至融资(贷款)到期日的关联担保债务的 50%。融资(贷款)到期之日起因关联担保债务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利息、罚息等新增债务(如有)由盾安控股自行清偿。(2)各方应尽最大努力并确保,关联担保债务应最迟不晚于 2022 年 5 月 15 日前清偿完毕,并解除盾安环境所负担的担保义务。

但关联担保债权人与公司均不属于《专项协议》的合同主体,关联担保债权人亦未与格力电器直接签署相关协议。《专项协议》未豁免公司在《互保协议书》及相关银行融资合同或保证合同项下对关联担保债务的担保责任,《专项协议》中有关盾安控股、格力电器分别承担关联担保债务的约定不构成《互保协议书》及相关银行融资合同或保证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因此,关联担保债权人仍有权请求公司承担关联担保债务的担保责任,公司仍有相应义务按照《互保协议书》及相关银行融资合同或保证合同的约定进行清偿。

2022 年 6 月,公司收到关联担保债权人的书面或口头催款通知,要求盾安控股及公司必须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清偿关联担保债务,若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清偿债务,债权人将严格按照原借款合同、保证合同的约定,采取司法途径追偿。为维持公司信用和资信,避免失信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向关联担保债权人共计支付了 33,311.535 万元清偿款,剩余关联担保债务本息由盾安控股清偿完毕,公司就该事项冲回前期计提的预计负债计入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公司为盾安控股提供保证担保的贷款已经清偿,公司对该等贷款的保证担保义务已经解除。

2022 年 10 月 25 日,格力电器与公司原控股股东盾安精工、盾安控股签署了《协议书》,盾安控股同意进一步承担关联担保债务人民币 1 亿元,格力电器最终需要承担的关联担保金额自人民币 3.33 亿元调减至人民币 2.33 亿元。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收到格力电器支付的关联担保债务补偿款及资金成本共人民币 2.37 亿元,浙江盾安实业有限公司代盾安控股及盾安控股自行支付的关联担保债务人民币 1 亿元。格力电器已履行完毕其就承担盾安环境关联担保债务最终兜底责任作出的承诺。

公司为盾安控股提供关联担保的债务本息,各债权人均已解除公司为盾安控股提供的连带担保责任。根据《民法典》的规定及《互保协议书》的约定,公司有权向盾安控股追偿并享有前述关联担保债权人对盾安控股的权利,公司将积极向盾安控股进行追偿以维护上市公司的权益及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向盾安控股行使追偿权利的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3-019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发出表决单 8 份,收到有效表决单 8 份。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4、董事会会议主持人

会议由董事长邓晓博先生主持。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定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邓晓博、谭建明、李刚飞、李建军回避表决,由其他 4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张伟、曹勇、刘炎姿回避表决,由其他 2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邓晓博、谭建明、李刚飞、李建军回避表决,由其他 4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3-020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 5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名;发出表决单 5 份,收到有效表决单 5 份。

4、监事会会议主持人

会议监事会主席张伟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监事张伟、曹勇、刘炎姿回避表决,由其他 2 名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监事张伟、曹勇、刘炎姿回避表决,由其他 2 名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监事张伟、曹勇、刘炎姿回避表决,由其他 2 名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3-009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40,763,774.21	2,011,200,440.37	2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2,812,973.63	83,408,975.49	9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5,276,518.11	73,097,189.82	13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1,560,790.02	-33,805,719.47	-407.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9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9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7%	4.70%	下降 0.3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37,670,385.29	8,154,201,491.86	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805,493,156.19	3,646,154,458.02	4.3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75,848.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57,056.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7,553.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42,846.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7,116.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5,980.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6.66	
合计	-12,463,544.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49,036,625.40	84,659,487.05	-42.08%	主要系期到期终止确认。
在建工程	141,023,730.76	53,118,272.47	165.49%	主要系报告期盾安汽车热管理新购置厂房,目前在装修中。
短期借款??	1,165,893,975.00	824,963,049.66	41.33%	主要系报告期结构调整增加外部借款。
应付票据	699,332,743.64	524,897,067.76	33.23%	主要系报告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合并利润表项目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研发费用	92,602,683.46	60,666,974.63	52.64%	主要系持续加强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17,324,918.00	27,304,019.49	-36.55%	主要系外部融资金额及融资利率下降所致。
投资收益	28,391,412.76	15,161,539.92	87.26%	主要系权益法核算参股公司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9,107,616.56	13,859,091.77	-237.87%	主要系应收款项增加导致坏账计提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526,660.49	913,639.12	-1252.17%	主要系合同资产增加导致计提所致。
营业外支出	22,337,695.70	1,280,011.80	1645.12%	主要系报告期承担前期出售天津节能所产生的或有负债支出。
营业利润	213,678,345.01	113,168,977.36	88.81%	主要系报告期产品结构、控制降本等持续改善致使毛利率提高,以及融资额、利率下降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利润总额	192,479,560.76	113,696,342.00	69.29%	
净利润	160,960,126.73	82,622,499.14	94.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812,973.63	83,408,975.49	95.20%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81,760.65	15,310,583.78	400.84%	主要系上年末受限资金在报告期内解除。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951,103.88	37,890,590.65	147.95%	主要系上交增值税等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60,790.02	-33,805,719.47	-407.49%	主要系预拨款项有所减少。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33,333.33			主要系收到参股公司诸暨如山汇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资退回的投资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323,751.86	45,017,777.05	256.13%	主要系报告期购入盾安汽车热管理厂房等。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360,551.33	-40,520,142.20	-253.80%	主要系报告期购入盾安汽车热管理购入厂房等。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保理借款。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650,000.00	844,200,000.00	-66.16%	主要系债务调整过程中归还银行借款有所减少等。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61,929.38	32,430,624.81	-59.42%	主要系外部融资金额及融资利率下降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9,865.57	184,745,311.30	-98.05%	主要系上年同期保理借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78,205.05	-198,375,936.11	237.91%	主要系债务调整过程中归还银行借款有所减少等。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499,579.99	-283,604,550.00	83.96%	主要系同比上年同期削减融资有所下降等影响。

三、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3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78%	409,774,802.00	139,414,802.00		
鞍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43%	89,069,41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2%	20,266,8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7%	16,600,43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	15,047,752.00			